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600673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议案一：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	5
议案二：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三：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
议案四：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1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22
议案六：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3
议案七：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 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8
议案九：关于 2025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31
议案十：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33
议案十一：关于 2025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6
听取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39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方法	40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00 准时召开，会期一天；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至 2025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侯公渡镇东阳光工业园区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现场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到会股东、股东代表及代表股份数情况

（二）审议议案

- 1、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6、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预计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会议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三）推选两名股东代表与一名监事作为监票人进行监票工作，并由主持

人宣读表决方法

- (四) 对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进行交流
- (六) 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七)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八)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4 年主要财务数据指标报告如下：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199,116,451.46	10,853,708,505.08	12.40	11,698,990,62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988,008.07	-294,316,016.90	不适用	1,243,646,75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7,427,731.19	-440,393,495.02	不适用	950,981,46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80,354.49	409,999,034.31	38.56	1,163,658,580.5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40,365,997.36	9,802,127,234.31	-6.75	9,753,178,612.97
总资产	25,360,653,631.15	24,951,869,986.46	1.64	24,492,346,586.3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东阳光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二：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勤勉尽责，推进和完成董事会各项工作。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4 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贸易紧张局势和产能去库存压力给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的稳定性带来了挑战。在国内，经济逐步恢复，但企业经营环境依然复杂。面对这些挑战，公司积极推进大客户战略，坚持“创新+国际化”路线，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深化产业布局与协同，加强与行业领军企业的合作，积极拓展市场空间。同时，公司实施精益管理，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有效降低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此外，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加速推进。通过强化研产销一体化管理，促进创新链条各环节的高效衔接，实现从研发到市场的快速转化，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响应速度。

通过这些措施，公司成功实现了显著的降本增效，确保生产经营的高质量运行，为公司在复杂市场环境中赢得了发展机遇，同时也为公司未来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1、各板块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板块经营发展情况如下：

电子元器件

报告期内，国内电子信息制造业生产稳步增长，出口稳定恢复，效益逐月改善，投资增速加快，使得电子消费行业景气度得到明显改善，行业整体增势明显，叠加数据中心以及储能行业快速发展等带动影响下，电子元器件行业需求持续回暖。在上述行业背景下，一方面，公司在内蒙古乌兰察布基地化成箔产能逐步释放并形成规模效应，并通过技改提升降本增效等措施，进一步提升产品毛利率，

公司经营利润同比提升。此外，公司在加大与现有客户合作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使得公司在电子元器件的产能利用率同比显著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产能扩张与产业链布局优化。公司乌兰察布积层箔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顺利投产，其中，积层箔已累积目标客户 50 余家、送样规格累积超 200 个，部分客户已实现批量供应；积层箔电容器目标客户已累积超 100 家、送样规格累积超 280 个，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地位。同时，为配套积层箔及电容器产能，夯实全产业链布局，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启动了乌兰察布积层化成箔项目，该项目规划年产能为 2,000 万平方米。此外，公司持续推进在浙江东阳的铝电解电容器及超级电容器生产基地的建设工作。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一期已基本建成，具备年产电容器约 14 亿只的生产能力。上述项目的顺利推进，为公司未来业务增长提供坚实支撑，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电容器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高端铝箔

公司坚定不移走差异化路线，开发高附加值产品，争取出口订单，提升盈利能力。对外扩大市场份额，对内做好电容器产业链保供工作，确保销量最大化。在产业优化与升级方面，公司持续对优势产业及市场热门品类产品进行技术改造与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在宜都市建设的电池铝箔及相关材料项目中，电池铝箔一期工程（年产 6 万吨）已顺利建成投产，该工厂是国内少数全新设计的专业化电池铝箔生产基地，配备了德国阿亨巴赫铝箔轧机、赫克里斯磨床等行业内顶尖生产设备，目前正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建设的年产 1.2 万吨涂炭铝箔工厂已全面完工，并已实现对国内动力及储能电池头部企业的批量供应。

化工新材料

随着第三代制冷剂配额方案正式落地，第三代制冷剂供需格局得到了根本性的扭转。一方面，第三代制冷剂供给实行配额管控；另一方面，下游市场需求同比显著增长，供求关系导致第三代制冷剂价格持续上涨，根据氟务在线，第三代制冷剂主流产品 R32 价格，已由 2024 年初 1.7-1.8 万/吨涨至目前 4.7-4.8 万/吨。公司作为行业内领先的第三代制冷剂企业，报告期内制冷剂业务利润快速攀升，显著增强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2024年12月27日，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关于核发2025年度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生产、使用和进口配额的通知》。根据该通知，公司2025年度获得的三代制冷剂配额约为5.3万吨。此外，公司计划通过跨品种转换、同品种转让、合作交易和购买等方式进一步增加配额额度。完成后，公司预计将拥有三代制冷剂配额约6万吨，配额情况位居国内第一梯队。这一配额优势不仅巩固了公司在制冷剂市场的领先地位，更为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长提供了坚实保障。

同时，为了驱动化工产业链纵深发展和升级，全力打造盐矿-氯碱-制冷剂-氟精细化工全产业链，公司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参与了蓝恒达的破产重整，截至目前，电化厂已取得蓝恒达100%控制权，并获取了蓝恒达化工年产17万吨的折百碱生产指标及相关装置。目前，蓝恒达已实现盈利，运营情况良好。未来，蓝恒达化工将作为公司第二个化工生产基地，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为公司化工板块的发展提供新的增长动力。

此外，公司与璞泰来的合资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2万吨/年PVDF的扩产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一二期已全部投产。目前，该合资公司已具备年产2.5万吨PVDF及其主要原材料（R142B）4.5万吨的产能，实现了PVDF原料的自给自足。这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氟化工领域的领先地位，为公司带来持续的盈利增长点。

公司通过上述举措，不仅优化了化工板块的产业结构，还提升了在氟化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筑牢了发展根基。

能源材料

在能源材料板块，公司正极材料业务正在逐步减亏。通过建立上下游联通机制，有效规避了价格波动风险；同时，通过精细化管理及技术改进，生产成本得以逐步降低。叠加出货量的稳步增长，亏损情况显著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与遵义市政府及广汽集团的战略合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合资子公司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功竞得贵州省桐梓县狮溪铝多金属矿（含锂）探矿权，并已取得探矿权许可证，目前正在有序开展探矿工作。

2、其他经营发展事项

为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推进实施了以下事项：

（1）积极拓展液冷业务版图，深化产业协同合作

公司提前对冷板式液冷和浸没式液冷进行战略布局，目前已具备液冷核心材料铝冷板生产能力，掌握成熟液冷解决方案，是市场上少数实现全面提供核心部件铝冷板、关键材料氟化冷却液以及冷板式和浸没式液冷解决方案的头部企业。公司持续围绕 AI 数据中心服务器、光模块和储能行业等应用场景对散热的需求，逐步形成完善的“系统级—机柜级—服务器级”液冷全链条解决方案和产品。后续公司将继续通过产业并购对液冷技术领域进行横向和纵向延伸，加速公司在氟化冷却技术的商业化进程，迅速抢占氟化液冷的市场先机，做大做强公司的氟氯化化工产业，致力于打造覆盖全产业链的热管理解决方案，为公司的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1) 与韶关市政府战略合作，计划入驻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

为推动韶关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打造 AI 产业、数据中心液冷全面解决方案、超级电容的产业高地，公司与韶关市政府开展战略合作，计划入驻华南地区唯一的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韶关数据中心集群，建设数据中心液冷设备制造、超级电容研发基地。此次合作将使公司在数据中心液冷散热和超级电容领域构建完整产业链，实现从技术研发到生产制造的全面布局，显著提升市场竞争力，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借助韶关数据中心集群的战略地位和政策优势，公司可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深度合作，打造液冷、超级电容和 AI 产业集群，为公司数据中心领域的长远战略布局筑牢根基，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 与中际旭创战略合作，共建智算中心液冷生态

公司与中际旭创于近期在广州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广东深度智冷科技有限公司，将充分发挥双方在技术研发、产业资源及客户资源方面的协同优势，聚焦液冷散热整体方案的全球推广，致力于打造从技术标准制定到商业化落地的全链条竞争力。通过材料性能优化、组件精密加工和系统高效集成的垂直协调模式，合资公司将在智算中心等关键场景抢占全球液冷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努力成为液冷热管理领域的领军企业，实现商业价值最大化。通过本次合作，助力公司在液冷领域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强化从技术到规模化应用的全周期支撑能力，提升公司在液冷热管理领域的市场份额和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资源整合与产业链优化布局，公司将构建覆盖技术研发、资源协同及市场拓展的完整生态体系，

为未来在人工智能领域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进军智能机器人领域，推动发展多场景应用落地

随着智能机器人技术快速迭代创新，智能机器人在工业生产、医疗服务、康养中心、市政服务、终端消费等各行业、各领域智能化升级应用必将提速。为推动智能机器人在各行业、各领域应用场景快速落地，在武汉市政府支持下，由公司牵头，联合上海智元、北武院以及灵初智能，于武汉共同投资成立光谷东智，公司正式进军智能机器人领域。通过本次合作，将充分发挥公司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与海量行业数据、上海智元的全栈技术能力、北武院的 AI 算法优势及灵初智能的端到端模型开发能力的各方优势，形成了从数据采集、模型训练到应用开发的完整闭环，全力打造国际领先、应用场景多元丰富的人形机器人数据采集中心，为解决机器人应用端最后一公里的难题提供了坚实基础。

2025 年 3 月 29 日，公司、光谷东智与上海智元、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签署多项战略合作协议，通过整合各方资源，助力技术创新与应用落地，致力于共同打造全国最大最先进、华中首家人形机器人创新中心。同时，光谷东智与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签订《全国总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开展具身智能产品的研发、测试、生产和销售等业务，并建设具身智能训练场用于数据采集；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机器人采购项目协议》，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委托光谷东智实施机器人项目，项目金额不超过 7,000 万元，这不仅为公司带来了首批市场化订单，打通了具身智能机器人从本体到应用落地的全链条，也进一步验证了公司产品的市场价值。

展望未来，公司将以该全国总部项目为核心，结合首批市场化订单，深耕华中，辐射全国，推动具身智能机器人业务实现规模化发展，拓展市场份额，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开启具身智能机器人领域的新篇章。

（3）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助力产业链协同发展

为推动公司战略发展，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合作，提升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与宁波城投赋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优质合作伙伴共同参与设立宁波勇诚东阳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将围绕公司产业链及生态领域，重点布局新材料、高端制造等战略新兴产业项目，借助专

业投资机构的先进理念和投后管理能力，实现资源整合与协同发展。

通过参与设立该基金，公司能够进一步拓展在新材料、高端制造等领域的业务布局，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形成更紧密的合作关系。这不仅有助于公司在相关领域获取更多的技术资源和市场机会，还能通过投资孵化和产业整合，推动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提升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同时，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投后管理能力，公司能够更好地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投资效率，确保投资项目顺利落地并实现预期收益，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4）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增强市场信心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对自身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充分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预期并增强市场信心，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后，实施并完成了股份回购计划。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按回购计划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4,861,0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使用资金总额 36,617.1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此外，公司充分利用国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票的支持政策，积极利用专项贷款等金融工具，优化资金配置，确保股份回购计划的顺利实施。专项贷款的合理运用，为公司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支持，保障了回购计划的高效执行，同时也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和战略投资提供了坚实的财务基础。

（5）持续推进精益管理，提升质量与竞争力

公司秉持行业最高标准，推行“质量源于设计”的管理理念，致力于实现质量零缺陷目标。为此，公司设立了精益运营办公室，全面推动“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效益为目标”的精益管理理念，对标行业标杆，确保管理的精细化与高效化。各子公司总经理牵头，由精益运营办公室统筹年度精益管理项目，以质量提升为核心课题，持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在质量提升与精益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投入资源。2024 年，公司共举办质量培训 1,140 场，累计参与人次达 20,825 次，总培训时长约为 2,120 小时。通过系统的培训与实践，公司在精益管理领域取得了显著成果。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公司精益改善项目累计荣获国际级奖项 1 个、国家级奖项 11 个、省级奖项 63 个、行业级奖项 10 个以及市级奖项 75 个，充分展现了公司在质量管理与精益生产方面的卓越成就。

(二)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按照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认真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和加强内控制度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自纠自查内部控制制度履行过程中的问题并积极整改，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三)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均能亲自或委托出席公司每次董事会议，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勤勉地行使权利，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责任。董事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均能得到充分执行，并取得良好效果。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积极、独立履行职责，以维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和立足点，实事求是，在公司的发展思路和规范运作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并在重大的决策上发表各自的独立意见，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的正确性。

(四)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出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形成了相关决议，董事会严格根据决议的内容进行了实施。根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积极安排并落实相应工作，确保各项决议内容能得到认真贯彻执行。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一) 发展战略

1、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

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创新为核心，依托高端人才团队、先进的软硬件设施和雄厚的研发实力，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通过自主研发与国内外领先技术合作，持续提升核心产业的技术工艺水平，增强产品竞争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在液冷科技、电子元器件、氟化工、具身智能等关键领域，公司通过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2、深化产业布局与协同

公司积极拓展和优化产业链布局，通过内部变革和管理升级，强化各事业部的研产销一体化管理，实现资源的高效整合和协同效应的最大化。公司已构建全

球唯一的“电子光箔-腐蚀箔-化成箔-铝电解电容器”全产业链，并在空调热交换器和氯氟循环经济领域占据重要市场地位。通过事业部制变革，公司确保各事业部在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的高效协同。

3、聚焦核心领域与新兴市场

公司紧密围绕人工智能、算力、储能等新兴领域，研发新产品和新技术，满足市场对高性能材料和解决方案的不断增长的需求。积极响应国家制造强国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战略，在巩固现有细分市场优势的同时，深化产业链整合，向高附加值的电子氟化液、氢氟醚、全氟己酮等数据中心液冷热管理领域拓展，并结合公司电子新材料的优势，积极布局变频储能、人工智能等相关领域的关键材料。

4、强化资本运作与合作

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的多元化运作，如产业合作、并购重组等，为公司的产业布局提供支持，增强核心竞争力。与中际旭创合作成立广东深度智冷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推广液冷散热方案，通过资本运作和资源整合，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5、坚持国际化与市场拓展

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全球市场份额。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和拓展市场渠道，在日本市场成功提升市场份额，彰显了增长潜力。同时，公司通过与国内外领先企业的合作，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

6、实现可持续发展与绿色转型

公司在追求业务增长的同时，注重可持续发展和绿色转型。通过环保治理和节能减排，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在氟化工领域的制冷剂业务严格遵循《基加利修正案》的要求，积极推进第三代制冷剂的配额管理和第四代制冷剂的技术储备，确保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7、构建强大的组织与人才体系

公司注重组织建设和人才培养，构建能够支持战略实施的管理体系和人才团队。通过完善干部管理闭环、强化绩效考核和预算管理，确保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同时，公司积极打造专业化团队，快速应对市场变化，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8、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与市场竞争力

公司基于成熟的产业链优势，不断向高附加值细分领域延伸，优化产品结构，

增强核心竞争力。通过淘汰落后产能，加速在研项目落地，孵化优质产业，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通过实施上述战略，致力于实现长期稳定的发展，为股东创造持续的价值增长，并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将继续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各业务板块的高质量发展，为成为国际领先的新材料和解决方案供应商而不懈努力。

（二）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主要按以下两个方向开展工作：

1、坚持深化事业部制改革，持续推行大客户部制度

公司将积极推进事业部制改革，旨在通过优化组织架构，实现对市场的快速响应与高效决策，从而巩固公司在电子新材料行业的持续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战略执行体系，强化平台支撑能力，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并致力于构建长效机制，以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推动各事业部实现高质量发展。

在大客户管理方面，公司将完善大客户部制度，进一步提升对市场变化的敏锐度和响应速度，高效整合与调度公司资源，为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公司深入调研大客户的业务需求及行业动态，制定针对性的销售策略和服务方案，并通过协调内外部资源，为客户提供高效、专业的服务，从而巩固并拓展与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

2、因时、因事制宜，积极制订经营改善措施

（1）电子元器件板块

在电极箔业务领域，公司将持续发力，通过加强高压电子箔产品的技术研发，利用精细化生产工艺来提升其性能、耐用性和一致性，进而提高产品质量。同时，推进软态低压电子箔产品的应用，并在现有硬态箔基础上提供更丰富的产品选择。对于普通阴极箔产品，公司将维持现有生产规模，不再额外投入资源，而是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来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成本。此外，公司将加大对积层化成箔和中高压化成箔产品的资源投入，以提升生产能力并优化产品综合性能。腐蚀箔产品结构也将持续优化，以提升性能和质量，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同时，公司将选择性聚焦低压化成箔产品，根据客户需求优化产品规格，持续提升产品的市场

竞争力。

在电容器业务领域，公司将持续聚焦消费电子、光伏储能、工控变频、数据中心和新能源汽车等关键领域，积极拓展新客户。同时，公司将差异化推广积层箔产品，重点开发新客户，并深度挖掘现有客户的潜在需求。此外，通过持续开展技术营销活动，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助力客户业务发展。公司还将推进代理商管理体系建设，明确代理商责任，提升销售管理效率，并借助大客户部资源，推动电容器产品与其他产品协同销售，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

（2）高端铝箔

公司将致力于巩固其特色铝箔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通过产业链延伸和战略性合作，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重点加大海外市场的销售力度，扩大市场份额；注重提升电子箔产品性能，走高品质路线，通过提高比容、减薄厚度，优化产品价格竞争力。同时，坚持钎焊箔差异化发展，利用 MB 翅片技术帮助客户降低成本，增强客户粘性，并提升产品售价。公司将继续坚持高品质路线，以涂碳箔带动乳源和宜昌电池箔的销售，推动宜都电池箔项目尽快达产，并加速导入及量产供应新能源头部企业，提高优质高价订单和出口订单比例。此外，公司将重点开发高附加值产品，如高品质双零箔、无菌包蒸煮袋、3003 阴极箔等，并提升终端客户比例。在亲水箔方面，公司将聚焦外资客户，拓展海外市场，提升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

（3）化工新材料

在氯碱化工领域，公司将加强工艺和安全管理，确保生产装置满负荷运行，高质量完成生产任务；推进节能降耗技术改造，严格控制采购成本，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公司将加快整合蓝恒达公司的资源，进一步完善自身在氯碱化工领域的产业链布局，实现业务的协同发展。此外，公司将加大市场资源投入，积极拓展市场，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并通过优化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在氟化工领域，公司计划加大资源投入，积极拓展市场份额，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同时，公司将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聚焦高附加值产品，提升盈利能力。公司还将聚焦市场动态，寻求新的突破点，进一步巩固其在氟化工领域的竞争优势，把握市场机遇，推动制冷剂业务的持续发展。

（4）能源材料

在正极材料领域，公司聚焦开发珠三角区域的大客户，抢占市场份额，提高产能利用率。同时，加强供应链渠道的拓宽及管理，通过优化内部工艺和联合上游供应商，做好生产降本工作。公司将聚焦 4 代高压实及磷酸锰铁锂的开发与突破，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实现规模快速增长。此外，持续提升差异化产品的性能，加强海内外市场的推广与拓展，稳定十大客户的市场份额，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加大资源对重要客户的拓展，聚焦高潜客户的开发，寻求市场更大突破。

在煤炭产业领域，公司将加大重庆地区优质客户的开发与拓展力度，通过精准服务和高效供应，显著提升煤炭市场终端销售份额，进而增强盈利能力。同时，聚焦开发工贸客户，挖掘潜在市场需求，寻求市场更大突破。此外，公司将重点加大对重庆电厂的资源投入，深化合作，实现业务的快速增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区域煤炭市场的竞争优势。

（5）液冷科技领域

2025 年，公司将在液冷科技领域持续发力，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优化，进一步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公司计划加大研发投入，优化现有冷板式液冷和浸没式液冷解决方案，提升产品性能和可靠性，以满足市场对更高散热效率和更低能耗的需求。同时，积极拓展数据中心、AI 服务器等重点市场，与头部企业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共同推动液冷技术的应用，并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提升公司在液冷领域的影响力。

在产业链整合方面，公司将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整合产业链资源，实现从核心部件到系统集成的全产业链布局。通过并购方式，完善液冷部件和材料的生产能力，提高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

（6）具身智能领域

2025 年，公司将加大在具身智能领域的研发投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升机器人的感知、决策和执行能力。公司计划开发适用于不同场景的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满足市场对多样化机器人解决方案的需求。为此，公司将建设数据采集工厂，融合东阳光集团的多个生产场景，实现高质量数据的采集和积累。利用这些数据进行模型训练和优化，提升机器人的智能化水平和适应性。

同时，公司将积极推动具身智能机器人在智能制造、康养陪护、危险作业等

领域的应用落地，并与行业领先企业合作，共同探索新的应用场景和商业模式，拓展市场空间。公司还将致力于打造湖北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链大生态，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形成产业集群效应。通过召开产品发布会等方式，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为公司在具身智能领域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三：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充分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对公司运作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切实保证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就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4年，公司监事会召开了七次会议，全体监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2024年度，监事会会议分别形成的决议如下：

1、2024年1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锁定期届满的议案》；

2、2024年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第十二届监事会成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2023年运作情况的审核意见》；

4、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5、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7、202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大会的决议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了各项决议，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廉洁自律、遵纪守法，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和会计资料，认为公司能严格执行国家会计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拥有健全的内部财务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较为规范。

3、收购资产和出售资产

公司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参与了江西省重点氯碱化工企业之一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的破产重整项目，取得其 100%控制权，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为公司化工板块的发展提供新的增长动力，符合公司利益，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违规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事宜。

4、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合法、公平、公正，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在关联交易决策、监督方面的职责和作用，召开专门会议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同时，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交易所要求认真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充分披露相关关联交易信息，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交易行为的透明度。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5、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如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6、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并无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7、委托理财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2024年度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超额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

8、票据池业务

为减少公司票据管理的成本，全面盘活票据资源，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了票据池业务。年度内公司累计票据池质押票据总额虽大，但在任何时点票据质押、抵押的票据余额均未有超额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情形。

三、2025年工作重点

2025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督促东阳光做好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自我评价工作。

同时，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会议，对重大资产投资、产权变动、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事项，监事会对决策的合法性与公正性，即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制度规定的程序实施监督，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意见，防止有损公司利益的决策行为发生。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四：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一、主营收入情况

2024 年 实 现 营 业 总 收 入 12,199,116,451.46 元，比 2023 年 的 10,853,708,505.08 元增加 12.40%。

二、利润实现情况

2024 年 实 现 利 润 总 额 367,838,584.94 元，比 2023 年 的 -340,531,612.62 元 同 比 增 长 绝 对 值 比 例 208.02%；实 现 净 利 润（归 属 于 母 公 司 股 东）374,988,008.07 元，比 2023 年 的 -294,316,016.90 元 同 比 增 长 绝 对 值 比 例 227.41%。

三、其他指标

-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99%
- 2、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每股净资产：3.03 元
- 3、每股收益：0.13 元/股
- 4、资产负债率：62.71%

四、资产及负债情况

期 末 公 司 总 资 产 为 25,360,653,631.15 元，其 中：流 动 资 产 9,649,677,960.96 元，非 流 动 资 产 15,710,975,670.19 元；总 负 债 15,904,358,976.65 元，净 资 产（归 属 于 母 公 司 股 东）9,140,365,997.36 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3 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 4,068,410,026.55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47,857,848.59 元，分配红利 997,623,869.42 元，提取盈余公积 0.00 元，2024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022,928,308.54 元，资本公积金 1,598,787,784.28 元。

结合公司液冷及智能机器人等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综合考量公司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盈利水平、未来现金流状况以及经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建议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

基于公司于 2022 年半年度、2023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 178,302.67 万元，经测算，公司最近三年（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金额占公司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403.91%，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六：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其生产经营正常进行，2025 年度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仍需开展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和必需的原则，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规划，具体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向关联方购买燃料和动力

因生产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化成箔”）、宜昌东阳光电池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电池箔”）需要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给其供电、供蒸汽，预计交易金额为 15,902.60 万元。

定价政策及依据：电价基于参考《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439 号）和《省发改委 2022 年湖北省电力中长期交易实施方案》（鄂发改能源【2021】409 号）文件确定；提供蒸汽根据宜都市物价局的文件批复确定价格。

（二）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以及提供服务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或“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受托管理公司出售制冷剂、氮气、化工产品、设备备件等产品，提供包装印刷、物流、租赁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7,840.11 万元。

定价政策及依据：包装印刷采用成本（主辅材料、加工费用、包装运输）加成 25%-35%；物流根据物流市场行情定价；化工产品、制冷剂、氮气按成本加成结算；其余产品、租赁按照市场价格结算。

（三）向关联人转售燃料和动力

因地域供电集中竞价需要，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源化成箔”）与供电部门签订供用电合同后，转售给同一地区的控股股东之子公司、受托管理公司，预计交易金额 3,603.60 万元。

定价政策及依据：依据与供电部门的结算电价

（四）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因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深圳东阳光实业控股子公司及受托管理公司购买农副产品等产品，承租、接受其提供酒店餐饮会议、污水处理、零星工程安装、后勤餐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8,257.80 万元。

定价政策及依据：污水处理按新鲜用水收费；住宿价格依据周边同类型级别的市场价格定价，酒店餐食价格按照成本加市场毛利定价法定价，其余产品、服务、租赁按照按市场价或成本加成结算。

二、其他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人向公司提供工程建设、小额维修服务

因生产需要，公司及公司在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的部分子公司的建筑维修改造工程，由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山城水都建筑”）总包承建，预计工程款 2,200.00 万元。

定价政策及依据：按照招投标定价

韶关山城水都建筑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东阳光实业的受托管理公司，所以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按照关联交易的议事规则，本公司关联董事张红伟先生（控股股东深圳东阳光董事）、关联董事邓新华先生（控股股东深圳东阳光董事）将在董事会表决时回避表决。因上述关联交易涉及总金额大于 3000 万元且大于公司净资产的 5%，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上述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七：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多年执行本公司年度审计业务，一直以来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服务。为此，我们建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	------------------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彭卓	2015 年	2007 年	2019 年	2021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东阳光（600673）、华西证券（002926）、川能动力（000155）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彭卓	2015 年	2007 年	2019 年	2021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东阳光（600673）、华西证券（002926）、川能动力（000155）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陈继平	2016 年	2011 年	2016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川网传媒（300987）、汇宇制药（688553）、东阳光（600673）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	陈应爵	2006 年	2003 年	2012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川仪股份（603100）、万里股份

人						(600847)、博 腾 股 份 (300363)、正 川 股 份 (603976) 等上市公司审 计报告。
---	--	--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财务审计费用为 13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50 万元，合计审计费用 185 万元，和上年保持一致。2025 年审计费将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的复杂程度、所需要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配置及所发生的时间等因素，经双方协商确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参控股公司的融资需求，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2025 年度计划向相关参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206.56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应付款等，担保期限根据被担保方融资需求及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另外，为保证公司债券的顺利发行，公司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债券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情况

序号	被担保控股子公司	担保额度 (亿元)
1	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4.80
2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0.55
3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27.45
4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9.37
5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18.24
6	浙江东阳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90
7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12.69
8	宜昌东阳光电池箔有限公司	11.00
9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8.83
10	乳源东阳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10
11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6.25
12	乌兰察布东阳光洋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0
13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4.10
14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3.02
15	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00
16	荏平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2.70
17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71
18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青岗坪煤业有限公司	1.50
19	桐梓丰瑞贸易有限公司	1.50
20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1.00
21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祝家坪煤业有限公司	1.00
22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0.99
23	江西蓝恒达化工有限公司	1.00
24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0.50
25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0.45
26	韶关东阳光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0.11
27	乳源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0.10

合计	199.56
----	--------

上述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按照有关规定在担保总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进行调剂使用。

二、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1、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乳源氟树脂”）为公司与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璞泰来”）的合资公司，公司持有其 40%股权，璞泰来持有其 55%股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昭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5%股权。

因乳源氟树脂的融资需求，其股东璞泰来及公司需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由璞泰来与公司按照股权比例提供等比例担保或由璞泰来提供全额担保后公司以所持股权比例为限提供反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5.00 亿元人民币。

2、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省东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贵州新能源”）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持有 47.5%的股权，优湃能源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持有 47.5%的股权，遵义能源矿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股权。

因贵州新能源的融资需求，由其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提供等比例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00 亿元人民币。

上述为参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公司债券”）。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同意批复。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临 2024-33 号）、《东阳光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37 号）、《东阳光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临 2024-65 号)。

为保证本次公司债券的顺利发行，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公司拟委托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农担保”或“被反担保人”）为公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债券担保额度，同时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和其自身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范围包括兴农担保依担保函约定代主债务人向主债权人偿还的款项、垫付款利息和违约金、实现追偿权的合理费用以及委托人应履行的担保费等义务、违约金责任和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反担保期限为兴农担保取得对主债务人的追偿权之日或委托人违约之日起三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反担保担保合同为准。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九：关于 2025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减少公司票据管理的成本，全面盘活票据资源，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

一、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合作银行为满足企业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可以在各自质押额度范围内开展融资业务，当自有质押额度不能满足使用时，可申请占用票据池内其他成员单位的质押额度。质押票据到期后存入保证金账户，与质押票据共同形成质押/担保额度，额度可滚动使用，保证金余额可用新的票据置换。

二、业务实施主体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三、合作银行

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商业银行业务范围、资质情况、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四、实施期限

上述票据池业务的实施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实施额度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享最高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确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十：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鉴于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采取收支集中管控的管理模式，即将子公司的收入统一归集到母公司管控，再根据子公司用款需求进行资金划拨。因公司控股子公司狮溪煤业的其他股东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东阳光”）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东实”）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狮溪煤业之间形成的资金划拨构成公司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寓帅先生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洋电子的其他股东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中担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东阳光洋电子属于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中包含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方的资助对象。

基于上述管理模式，为保障狮溪煤业的日常经营需求，公司预计本次需向狮溪煤业提供不超过 22,000.00 万元资金划拨，预计需向东阳光洋电子提供不超过 4,000.00 万元资金划拨，按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提利息，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也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670730352M

法定代表人：蒋志力

注册资本：2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9-01-15

注册地：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楚米镇三座村蒙山路 14 号

经营范围：煤炭的开采及销售；煤矿投资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狮溪煤业 60%股权，为狮溪煤业的控股股东；遵义东阳光持有狮溪煤业 40%股权。

遵义东阳光为公司控股股东深东实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狮溪煤业 2024 年末资产总额 207,544.39 万元、负债总额 328,268.9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20,724.54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848.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836.25 万元。

2、乌兰察布东阳光洋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900MAC5K8DK02

法定代表人：周政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2-12-22

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白海子乡红海子村

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东阳光洋电子 90%股权，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持有 10%股权。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在阳光东洋轻金属株式会社中担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公司关联方。

东阳光洋电子 2024 年末资产总额 41,607.87 万元、负债总额 33,110.4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97.41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82.3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72.21 万元。

（二）资信或信用等级状况

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

鉴于除公司外其他股东未参与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的实际运营，且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因此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其他股东未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及担保。本次财

务资助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是基于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采取收支集中管理形成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控股子公司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的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支持其业务发展。被资助对象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全面负责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管理，能够对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资金安全。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构成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把控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的经营及资金管理，将及时对财务资助款项的使用进行跟踪管理，规范其资金的使用，确保资金安全。

四、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 2022-2025 年度向狮溪煤业和东阳光洋电子划拨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59,029.1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6.46%；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金额的情况。

因被资助对象的少数股东涉及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参会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十一：关于 2025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决定选择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由公司下属子公司择机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控制公司生产成本，有效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保障主营业务稳步发展。

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工具选择为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期货品种，预计将有效控制原材料及产成品价格波动风险敞口。

（二）交易金额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上述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在符合境内合规要求且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各大期货交易所进行交易。交易品种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铝锭、碳酸锂等。交易类型主要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四十六条中的（一）至（四）项。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如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相背离等，可能造成交易损失。

2、政策风险：如期货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造成交易损失。

4、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并严格在董事会批准的权限内办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规避风险。

3、合理设置公司期货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同时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定期组织业务关联岗位培训，强化业务流程学习，增加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提高从业人员专业素养。

4、根据业务需要，在公司主管财务部门安排指定人员进行账目处理、资金调拨，并跟踪账目结算，并向上级主管领导汇报资金使用情况，完善内部资金监管机制。

5、遵循锁定项目利润、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期货交易操作。密切跟踪市场行情变化，关注价格走势，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尽可能降低交易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品种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控制公司生产成本，保障主营业务稳步发展。公司已制定了相关风险控制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可行性分析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为更好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4 年度工作情况作出了述职报告。

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发布的东阳光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现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听取。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方法

一、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大会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指引办法，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中议案八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有效；议案六及议案十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有效；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有效。

三、监票人负责监票及计票。

四、投票股东按表决书中注明的填写方法对议案填入“同意”或“弃权”或“反对”意见，最后将表决书投入投票箱。请将股东姓名、股东帐号和所持有股数填入表决书中相应的栏目。错填或漏填均视为无效。

五、本次大会议案表决的投票及计票的全过程，由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